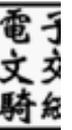
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吳振彰
電話：03-5249617#202
電子信箱：05420@ems.hccg.gov.tw



受文者：新竹市北區北門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資字第115005561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提升中小學教師對數位素養的認知，教育部特製作相關數位學習課程，轉知教師上網學習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5年3月24日臺教資(三)字第115270096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協助教師進一步地深入了解學生的網路世界，培養其建立資訊社會中應有的態度，了解資訊科技與人類社會相關議題，養成正確的資訊科技使用習慣遵守相關之倫理、道德及法律，並關懷資訊社會的各項議題，教育部製作數位研習課程共計3門(小時)，課程名稱如下：
 - (一)網路言論的規範與責任。
 - (二)網路世界的倫理議題。
 - (三)社群平臺的隱私保護。
- 三、旨揭數位研習課程自115年4月16日起於教育部edu磨課師+ (<https://moocs.moe.edu.tw>)開課，爰請轉知教師至平臺



申請教育雲端帳號密碼進行選課，課程結束需完成總測驗
且及格者核予1小時研習時數，其研習時數將定期介接對傳
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教育網路中心)



裝

訂

10

線